如何落實「止息禪修」:佛教初級禪修扎根-7

2024/01/06 關西潮音禪寺

· 悟 禪長老指導

釋心傳講解

一、關鍵觀念

止息(\acute{s} amatha; calm, meditative calm, serenity, tranquility of awareness) (m.), 寂止、奢摩他。字詞構造上,來自 \checkmark sam (\acute{s} amyati(- \acute{t} e) (4U), 止息、寂止、平息、平静、平穩、安穩、緩和。

禪修($bh\bar{a}van\bar{a}$; meditative practices), 來自 $\sqrt{bh\bar{u}}$ (是、有、實存、成為)之使役形的陰性名詞。 $bh\bar{a}van\bar{a}$ 字面的意思,使成為實存(causing to be; calling into existence)或培養(cultivating). 如果將 $bh\bar{a}van\bar{a}$ 理解為禪修,尤其在諸如 $citta-bh\bar{a}van\bar{a}$ (mental cultivation), $\acute{s}amatha-bh\bar{a}van\bar{a}$ (cultivation of tranquility), $vi-pa\acute{s}yan\bar{a}-bh\bar{a}van\bar{a}$ (cultivation of insight)之類的複合詞的脈絡,其意涵為經由心態之修煉,培養心態之優良的品質與高超的能力。

止息禪修(*śamatha-bhāvanā*; cultivation of tranquility),以心態活動之止息能力的開發與培養為要務的禪修。

洞察禪修(*vi-paśyanā-bhāvanā*; cultivation of insight),以心態活動之洞察能力的開發與培養為要務的禪修。

二、認識「止息禪修」

- 2.0.1. 練習禪修的困擾之一:學了,練了,但是似乎找不到適切的下手處或 門路,而一直在原地踏步踏。
- 2.0.2. 試著回顧我們<u>日常的認知活動</u>所運用的認知項目與認知領域,並且<u>避</u>免在禪修時依然沿用日常的認知方式與整個陷落在日常的認知領域。
- 2.0.3. 試著回顧我們<u>日常的情意活動</u>所運用的情意項目與情意領域,並且<u>避</u>免在禪修時依然沿用日常的情意方式與整個陷落在日常的情意領域。
- 2.0.4. 試著回顧我們<u>在昏沈或掉舉時</u>所活動的心思項目與心思領域,並且<u>避</u>免在禪修時不自覺地落入昏沈或掉舉的網羅。
- 2.1. 禪修的二大台柱或棟樑:其一,以<u>無分別影像</u>(nir-vikalpa-pratibimba)為所緣(ā-lambana)的止息禪修(śamatha-bhāvanā);其二,以<u>有分別影像</u>(sa-vikalpa-pratibimba)為所緣的洞察禪修(vi-paśyanā-bhāvanā).
- 2.2. 禪修(*bhāvanā*)的修煉對象(*ā-lambana* 所緣) (n., an object of visualization within practice, objective support, epistemological object), 主要在指物件(object)經由觀看所呈現的影像(*prati-bimba*),而不是在指肉眼所對之物件本身。
 - 2.3.1. *bimba* (m./n.), 對象、表面、或圖像: object, appearance, image.
- 2.3.2. *prati-bimba* (m./n.), **影像**、映像、映影、鏡像:reflection, counter-reflection, reflected image.

- 2.4.1. *vi-kalpa* (adj. m.), 分別、區分、選擇。來自√*klp* (*kalpate*) (1Ā), 生成、配置、籌備、分別。*kalpa* (adj. m.), 猶如、儀軌、劫、分別。
 - 2.4.2. *nir-vi-kalpa* (adj. m.), 離分別、無分別、無差異。
 - 2.4.3. *sa-vi-kalpa* (adj. m.),有分別、有差異、多樣化。
- 2.5. <u>止息禪修</u>:以物件之<u>無分別</u>**影像**為從事禪修之**所緣**,並且持續專注在物件之無分別**影像**,從而形成的鍛鍊**心之持續止息**的修為。
- 2.5.1. <u>無分別</u>**影像**:經由心之認知作用所形成的並<u>不呈現分別之影像</u>。例如,認知作用上的一個很小的透明圓點。
- 2.6. <u>洞察禪修</u>:以物件之<u>有分別</u>**影像**為從事禪修之**所緣**,並且持續專注在物件之有分別**影像**,從而形成的鍛鍊**心之持續洞察**的修為。
- 2.6.1. <u>有分別</u>影像:經由心之認知作用所形成的<u>呈現分別之影像</u>。例如,認知作用上的日輪(sūrya-maṇḍala;āditya-maṇḍala)、月輪(candra-maṇḍala)、或佛身(buddha-kāya).

三、 練習「止息禪修」的可行步驟

- 3.0.1. 適切認知「止息禪修」字面的意思與修持的要務。
- 3.0.2. 在坐姿、調息、調心、放鬆等事項,做好即將靜坐的調整。
- 3.0.3. 適切認知「止息禪修」的<u>所緣</u>,也就是用以進行「止息禪修」的這一套,放在所面對的這一面的項目。
- 3.0.4. 確認列為「止息禪修」的<u>所緣</u>,並非張開眼睛所看到的外在事物,而 是**閉上眼睛**,用心念形成意象,且投射心念意象,而成為心眼可觀看的影像。
- 3.1. <u>設定</u>「止息禪修」的<u>所緣</u>之<u>所在的位置</u>:在初學階段,可在如下的三個位置,各以大約一個星期或一個月為期,輪替練習。
 - 3.1.1.「止息禪修」的所緣,可設置在**鼻尖亮點**(nāsikā'gra-dṛṣṭi).
- 3.1.2.「止息禪修」的所緣,可設置在**心輪** $(an-\bar{a}-hata-cakra)$,亦即胸口心窩往內與中脈 $(susumn\bar{a}-n\bar{a}di)$ 的交會點。
- 3.1.3.「止息禪修」的所緣,可設置在靜坐的**正前方,往上大約 15 度,距離** 自己大約一個半手臂長的虛擬的一點。
- 3.2. 閉著眼睛。**專心**,而且**專心在預先設置的所緣的一點**。也可以反過來 講,以**預先設置的所緣的一點**,來促成、延續、與強化修持所必要的**專心**。
- 3.3. 伴隨著<u>專注力</u>的增強,**所緣的一點**,<u>體積</u>應該會越縮越小,<u>亮度</u>應該會越來越強,景象應該會越來越明晰,層次應該會越來越深入。
- 3.3.1. 在如此的專注力的培養過程,專注的焦點,應該集中在**所緣的一點**,而不應該被所緣之體積、亮度、景象、或層次的變化所吸引而散亂或渙散。
- 3.4. 如此專注地「觀想」一段時間後,將**所緣的一點**,緩慢地**解散**為<u>如虛空</u> 之空性。維持覺受,緩慢地下座。